

最新财务会计与纳税实务与案例丛书

新会计制度下的 纳税核算

关云峰 付广军/编著

中国市场出版社

新会计制度下的 纳税核算

关云峰 付广军 编著

中国市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新会计制度下的纳税核算/关云峰, 付广军编著.

—北京: 中国市场出版社, 2005. 2

(最新财务会计与纳税实务与案例丛书)

ISBN 7-80155-865-0

I. 新... II. ①关...②付... III. 税收会计

IV. F810.4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141664 号

书 名: 新会计制度下的纳税核算

作 者: 关云峰 付广军

出版发行: 中国市场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北小街 2 号院 3 号楼 (100837)

电 话: 编辑部 (010) 68034190 读者服务部 (010) 68022950

发行部 (010) 68021338 68020340 68024335 68033577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河北省晋州市彩色胶印厂

规 格: 850×1168 毫米 1/32 11.75 印张 300 千字

版 本: 2005 年 2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5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80155-865-0/F·570

定 价: 25.00 元

前 言

随着以市场趋向的经济体制改革的逐步深入，我国的财税制度发生了根本性变化。特别是加入 WTO 后，我国的财税制度与国际逐渐接轨。在会计方面，近两年，我国相继颁布实施了统一企业会计制度、金融企业会计制度，和小企业会计制度，企业具体会计准则已基本形成一个完整的体系。在税制方面，重新修订和颁布了税收征管法及其实施细则，针对税务中一些具体问题和方法也进行了改革和完善。由于会计和税务两方面是紧密相联的，我国财税管理体制的最新变化，客观上提高了对企业纳税管理水平的要求。因此，企业财务会计、管理者必须不断学习和掌握国家的最新财税政策和制度的变化，以适应新形势下企业管理的需要。

在此背景下，我们编写了《新会计制度下的纳税核算》一书。内容主要包括如何学习和掌握新会计制度下税务会计处理核算的知识和技能，纳税人员如何具体纳税，以及怎样更好地配合税务机关的纳税检查，等等。能够指导企业正确核算应纳税额，熟悉纳税程序，更新纳税理念和方法，用活用足国家的税收优惠政策。能通过适当的会计处理，达到合理合法地减轻税收负担的目

的。

在编写过程中，我们严格遵循最新会计准则、会计制度、税务法规及相关规定，由点到面，理论联系实际，针对广大会计人员、税务人员及有关人员解决实际工作中遇到的难点和疑点问题，列举了大量案例，进行具体分析，从而突出了可操作性，是一套极为实用的学习指导书。

本书系统介绍了新会计制度下纳税核算的基本知识和税务处理的技能，是企业财务会计人员、管理人员全面掌握和运用财税知识的工具书，也是财经院校师生的理想教学用书和财税人员的后续教育用书。

本书由关云峰和付广军共同编写。具体分工是：关云峰撰写了第一、二、四章，付广军撰写了第三、五、六、七章。

书中疏漏之处，敬请批评指正。

编 者

2005年1月

目 录

第一章 纳税核算基础	(1)
第一节 开业税务登记处理	(1)
一、开业税务登记概述	(1)
二、开业税务登记处理	(26)
第二节 变更税务登记处理	(29)
一、变更税务登记概述	(29)
二、变更税务登记处理	(32)
第三节 注销税务登记处理	(34)
一、注销税务登记概述	(34)
二、注销税务登记处理程序	(38)
第四节 其他税务登记处理	(41)
一、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认定登记处理	(41)
二、纳税人税种登记处理	(44)
三、税款扣缴登记处理	(48)
四、外出经营报验登记处理	(49)
五、停业与复业登记处理	(50)
第五节 税款征收处理	(51)
一、税款征收的意义	(51)
二、税款征收的操作	(54)
第六节 税款缴纳处理	(68)
一、纳税申报	(68)

二、税款缴纳方式和规程	(78)
第七节 减免税处理	(89)
一、申请减税、免税的操作程序	(89)
二、减免税申请批准表填写规范	(90)
第八节 退税处理	(96)
一、申请再投资退税	(96)
二、申请其他退税	(99)
三、出口货物退(免)税政策咨询	(100)
第九节 账制建设	(110)
一、账制建设的适用范围	(110)
二、账制建设的基本要求	(111)
三、账制建设的基本内容	(112)
四、纳税账务处理程序	(118)
 第二章 增值税纳税核算	(121)
第一节 增值税概述	(121)
一、增值税的意义	(121)
二、增值税的纳税人	(122)
三、增值税的征税范围	(123)
四、增值税的税收优惠	(126)
第二节 增值税的计算与缴纳	(128)
一、增值税的计税方法	(128)
二、增值税的计算依据	(129)
三、增值税应纳税额的计算	(134)
四、增值税的缴纳	(138)
第三节 企业增值税的会计处理	(140)
一、增值税的账户设置	(140)
二、企业增值税的具体会计处理过程	(142)

三、增值税会计报表	(167)
第三章 营业税纳税核算	(168)
第一节 营业税概述	(168)
一、营业税的涵义	(168)
二、纳税人	(169)
三、营业税的征收范围	(171)
四、营业税的税收优惠	(175)
第二节 应纳税额的计算	(177)
一、营业税的计税依据	(177)
二、各行业应纳税额的计算	(180)
三、销售不动产应纳税额的计算	(183)
四、转让无形资产应纳税额的计算	(183)
五、几种经营行为的税务处理	(184)
第三节 营业税的缴纳和会计处理	(186)
一、营业税的缴纳	(186)
二、营业税的会计处理	(187)
第四章 消费税纳税核算	(195)
第一节 消费税概述	(195)
一、消费税的涵义	(195)
二、纳税人	(196)
三、征收范围	(197)
四、消费税的税收优惠	(198)
第二节 消费税应纳税额的计算	(198)
一、消费税的税目和税率	(198)
二、消费税的计税依据	(202)
三、应纳税额的计算	(207)

四、应税消费品已纳税额的扣除·····	(209)
第三节 消费税的缴纳与会计处理·····	(210)
一、消费税核算的账户设置·····	(210)
二、消费税的缴纳·····	(211)
三、消费税的会计处理·····	(213)
第五章 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纳税核算·····	(224)
第一节 企业所得税概述·····	(224)
一、企业所得税的意义·····	(224)
二、企业所得税的纳税义务人和征税对象·····	(225)
三、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227)
第二节 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的确定·····	(236)
一、收入总额的内容及其确定原则·····	(236)
二、准予扣除项目·····	(239)
三、需要调整的项目和确定·····	(247)
四、资产的税务处理·····	(249)
第三节 企业应纳所得税额的计算与缴纳·····	(253)
一、企业所得税的计算·····	(253)
二、企业所得税的缴纳·····	(260)
第四节 企业所得税的会计处理·····	(261)
一、所得税会计·····	(261)
二、税前会计利润与应纳税所得差异的成因·····	(262)
三、科目的设置·····	(265)
四、企业所得税的账务处理·····	(266)
第五节 个人所得税纳税核算·····	(273)
一、个人所得税的纳税人和纳税范围·····	(274)
二、个人所得税的计税依据·····	(281)
三、个人所得税的征收·····	(287)

四、个人所得税的计算和账务处理	(289)
 第六章 外企所得税核算	(297)
第一节 外企所得税概述	(297)
一、外企所得税的纳税人	(297)
二、外企所得税的征收对象	(299)
三、外企所得税优惠措施	(300)
第二节 外企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的确定	(305)
一、应纳税所得额的计算原则	(305)
二、企业收入的确定	(305)
三、企业成本、费用、损失的确定	(306)
四、企业应纳税所得额的计算	(311)
第三节 外企所得税应纳税额的计算与缴纳	(312)
一、企业所得税应纳税额的计算	(312)
二、企业所得税的缴纳	(317)
第四节 外企所得税的会计处理	(318)
一、科目的设置与会计处理方法	(318)
二、会计处理过程	(319)
 第七章 其他税种纳税核算	(324)
第一节 土地增值税纳税核算	(324)
一、土地增值税设置的必要性和原则	(324)
二、土地增值税的作用	(326)
三、土地增值税的纳税人	(327)
四、土地增值税纳税范围	(327)
五、土地增值税的计税依据	(328)
六、土地增值税的税收优惠	(329)
七、纳税地点和征收方法	(330)

八、土地增值税应纳税额的计算·····	(331)
九、土地增值税的会计处理·····	(332)
第二节 资源税纳税核算·····	(335)
一、资源税的特点·····	(335)
二、纳税人和征收范围·····	(336)
三、税目、税额·····	(338)
四、应纳税额的计算·····	(340)
五、缴纳和会计处理·····	(341)
第三节 印花税纳税核算·····	(346)
一、印花税的涵义·····	(346)
二、纳税人和征收范围·····	(347)
三、纳税方法·····	(349)
四、应纳税额的计算与缴纳·····	(349)
第四节 房产税纳税核算·····	(354)
一、房产税的含义·····	(354)
二、房产税的纳税人和征收范围·····	(354)
三、房产税的征收与管理·····	(356)
四、房产税应纳税额的计算·····	(356)
第五节 车船使用税纳税核算·····	(358)
一、车船使用税的特点·····	(358)
二、车船使用税纳税人和征收范围·····	(359)
三、车船使用税的征收和管理·····	(360)
四、车船使用税应纳税额的计算·····	(360)

第一章

纳税核算基础

第一节 开业税务登记处理

一、开业税务登记概述

(一) 开业税务登记认定

下列纳税人应按规定办理税务登记：
一是企业，企业在外地设立的分支机构和从事生产、经营的场所，个体工商户和从事生产、经营的事业单位；二是非从事生产、经营活动，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负有纳税义务的单位和个人。

对于临时取得应税收入或发生应税行为的纳税人和只缴纳个人所得税、车船使用税的纳税人，可以不办理税务登记。在实际工作中，有些业务或情形，由于较少发生或只涉及某一单一税种，往往会被忽

视。

下列情形也须办理税务登记：依照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负有纳税义务的外籍或无国籍个人及港、澳、台人员的税务登记；主办商品交易会、订货会、展销会、展览会以及其他经营性业务活动的单位和个人的税务登记；主办文艺演出、体育和武术表演，以及其他文化艺术活动的单位和个人的税务登记；外出经营的纳税人，应当在到达经营地之日，持所在地税务机关填写的“外出经营税收管理证明单”，向经营地税务机关申报办理报验登记等。

（二）开业税务登记的时间和地点要求

各类企业及其在外地设立的分支机构和从事生产、经营的场所，个体工商户和从事生产、经营的事业单位，应自领取工商营业执照之日起 30 日内，向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申报办理税务登记。其他纳税人应当自依照税收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成为法定纳税人之日起 30 日内向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申报办理税务登记。

下列情况应比照开业登记办理：扣缴义务人要在发生扣缴义务时，应向所在地税务机关申报办理扣缴税款登记，并领取代扣代缴、代收代缴税款凭证；跨地区的非独立核算分支机构应当自设立之日起 30 日内，向所在地税务机关办理注册税务登记；纳税人到外县（市）从事经营活动，要持其所在地税务机关填发的外出经营活动的税收管理证明，向所在地税务机关报验登记。

（三）开业税务登记的过程

1. 税务登记的申请。

纳税人必须严格按照规定的期限，向当地主管税务机关及时申报办理税务登记手续，实事求是地填报登记项目，并如实回答税务机关提出的问题。纳税人所属的本县（市）以外的非独立经济核算的分支机构，除由总机构申报办理税务登记外，还应当自设立之日起 30 日内，向分支机构所在地税务机关申报办理注册

税务登记。在申报办理税务登记时，纳税人应认真填写《税务登记表》。税务登记表的主要内容包括：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或者业主姓名及其身份证、护照或者其他合法证件的号码；住所、经营地点（注册住址）；登记注册类型；核算方式；生产经营范围；注册资金（资本）、投资总额、注册资本金账户的开户银行和账号；生产经营期限、从业人数；财务负责人、办税人员、联系电话；进出口经营权批准文号；海关代码；其他有关事项。企业在外地设立的分支机构或者从事生产、经营的场所，在办理税务登记时，还应当登记总机构名称、地址、法定代表人、主要业务范围、财务负责人。

2. 纳税人办理税务登记时应提供的证件、资料。

纳税人在填写《税务登记表》时，应当根据不同情况提供下列相应证件、资料：营业执照；进出口经营权批文或自营进出口权登记证书或其他有关合同、章程、协议书；组织机构代码证书；自理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或业主的身份证、护照或者其他合法证件；房地产证明和房屋土地租赁合同；纳税人的关联企业的名单、相互关系及地址。纳税人如建立新的关联企业，应在办理工商登记后 30 日内向税务机关报送以上资料，以及税务机关要求提供的其他有关证件、资料。

3. 《税务登记表》的受理与核查。

(1) 受理。税务机关对申请办理税务登记的单位和个人所提供的《申请税务登记报告书》及要求报送的各种附列资料、证件进行查验，对手续完备、符合要求的，方可受理登记，并根据其经济类型发给相应的税务登记表。

(2) 核查。税务机关对纳税人填报的《税务登记表》及提供的证件和资料应当及时审核，符合规定的在 30 日内予以登记，并发给税务登记证件。对不符合规定的在 15 日内退回纳税人补正。

4. 税务登记证的核发。

税务机关对纳税人填报的《税务登记表》及提供的证件和资料审核无误的,应在 30 日内发给税务登记证件。具体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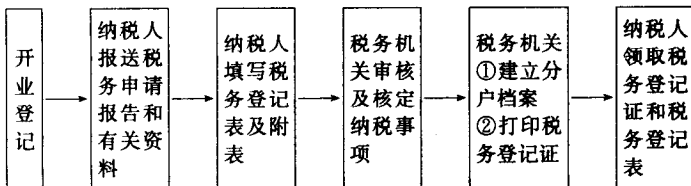
(1) 对从事生产、经营并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营业执照的纳税人,核发税务登记证及其副本。

(2) 对未取得营业执照或工商登记核发临时营业执照从事生产经营的纳税人,暂核发税务登记证及其副本,并在正副本右上角加盖“临时”章。

(3) 对纳税人非独立核算的分支机构及非从事生产经营的纳税人(除临时取得应税收入或发生应税行为以及只缴纳个人所得税、车船使用税的外),核发注册税务登记证及其副本。

(4) 对外商投资企业、外国企业及外商投资企业分支机构,分别核发外商投资企业税务登记证及其副本、外国企业税务登记证及其副本、外商投资企业分支机构税务注册证及其副本。

(5) 对既没有税收纳税义务又不需领用收费(经营)票据的社会团体等,可以只登记不发证。开业税务登记流程如图所示:



(四)《税务登记表》的种类

《税务登记表》分六种类型(见表 1-1、表 1-2、表 1-3、表 1-4、表 1-5、表 1-6),分别适用于内资企业、企业分支机构、个体工商户、其他单位、涉外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分支机构。应根据企业的经济类型领取相应的表式,填登完毕后将登记表及有关资料报送税务机关审核。

纳税人识别号:

适用于内资企业

填表须知

一、本表适用于国有企业、集体企业、股份合作企业、国有联营企业、集体联营企业、国有与集体联营企业、其他联营企业、国有独资公司、其他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私营独资企业、私营合伙企业、私营有限责任公司、私营股份有限公司、其他企业填用。

二、报送此表时还应附送如下资料:

1. 营业执照或其他核准执业证件及工商登记表或其他核准执业登记表复印件;

2. 有关机关、部门批准设立的文件;

3. 有关合同、章程、协议书;

4. 法定代表人和董事会成员名单;

5.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业主居民身份证、护照或者其他证明身份的合法证件;

6. 组织机构统一代码证书;

7. 银行账号证明;

8. 住所或经营场所证明;

9. 委托协议书复印件;

10. 税务机关需要的其他资料。

三、本表一式二份,税务机关自存一份,退纳税人一份。

四、本表应用钢笔填写,字迹应清晰、工整。

表 1-1

纳税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身份证			证件号码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生产经营地址						邮政编码				
生产经营范围	主营									
	兼营									
所属主管单位										
发照工商机关	工商机关名称									
	营业执照号码				营业执照号码					
	发照日期		年 月 日		开业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币 种		是否缴税账号					
生产经营期限						从业人数				
经营方式			登记注册类型				行 业			
财务负责人			办税人员				联系电话			
隶属关系					注册资本					
投资方名称	投资金额	投资币种	与美元汇率比价	所占投资比例		分配比例				
会计报表种类										
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										
折旧方式										
所属非独立核算的分支机构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名称		生产经营地址		负责人			
E-mail 地址										